**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津高新区管发〔2020〕32号

关于印发《天津高新区2020年新动能引育  
“430”工作方案》的通知

高新区两委各部门、各驻区机构：

《天津高新区2020年新动能引育“430”工作方案》已经高新区管委会研究同意，现将文件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2020年8月6日

（此件主动公开）

天津高新区2020年新动能引育  
“430”工作方案

为全面落实全市新动能引育五年行动计划及系列文件要求，深化对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人社局等部门关于2020年引育新动能重点任务，聚焦五大主导产业领域（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经济服务业），促进优质项目引聚、强化科技创新支撑、集聚高端创新人才，支撑全市2024年实现“14337”（高新技术企业达到1万家，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比重达到40%、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比达到30%、高技术服务业增加值及以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为代表的现代新兴服务业增加值占比达到30%，科技型上市企业达到70家）目标计划，特制定高新区2020年度工作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坚持聚焦优势，优化产业结构、扩大产业规模；坚持项目拉动，夯实产业集群建设抓手；坚持创新驱动，推进实现科技创新辐射引领；坚持以人为本，强化高端人才引育留用服务体系建设；全面推进动能转换，为天津市建设全国先进制造研发基地贡献“高新”力量。

**产业能级持续提升**。产业规模逐步扩大，打造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和服务千亿级产业集群、新经济服务业（含云账户）五百亿级产业集群，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制造产业规模实现年增长10%以上；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实现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全市比重达到2.8%（高新区占比达到50%），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全市比重达到1.7%（高新区占比达到34%），高技术服务业增加值及以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为代表的现代新兴服务业增加值占全市比重达到3.2%（高新区占比达到58%）。

**高端项目加速集聚**。实际利用外资到位6.788亿美元，同比增长4%；实际利用内资到位160.7亿元，同比增长5%。新增入库重点产业投资项目数量不少于40个。招商引资重点产业项目数量不低于200个，其中投资百亿以上项目不少于1个，50亿以上项目不少于2个，10亿以上不少于20个，亿元以上项目不少于50个。

**创新主体持续集聚**。新培育百亿级企业7家，十亿级企业15家，过亿企业20家；新增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50家，有效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1540家，新认定“雏鹰”企业达到427家，新认定“瞪羚”企业47家，新培育独角兽企业1家，新增科技型上市企业数量1家；全年认定市级单项冠军培育企业2家；市级“专精特新”企业累计达到65家；新增200个在孵企业和创业团队。

**高端人才持续涌入**。引进新动能领域人才1000人以上，占海河英才总量50%以上；引育高层次人才200人以上；培育新动能领域专业技术人才800人以上，新动能领域技能人才2500人以上。

二、重点任务

坚持目标导向，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建设、高端项目引聚、科技创新支撑与高端人才引培四大方面，谋划确定了2020年将着力推进的30项任务，形成高新区引育新动能“430”工作方案。

**（一）聚焦优势，打造战新产业集群**

以“提升底盘优势、强化项目拉动、营建集群生态”为主线，自上而下系统谋划并推进集群建设。

**1.科学编制产业发展规划**

启动“十四五”规划系列文件编制工作，科学编制产业发展规划。明确产业定位与重点方向，聚焦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与新经济服务业（包括高技术服务业及以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为代表的现代服务业）五大主导产业，力争2020年实现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工业增加值占全市比重达到2.24%、生物医药领域比重达到0.34%、智能制造领域比重达到0.22%。优化产业布局，打造四个主题片区：海洋片区重点发展信息技术创新应用，加强资源匹配、工作机制倾斜，打造中国信创谷；华苑片区重点布局以高技术服务业、数字创意为核心的新经济服务业，打造新经济活力区，以国产服务器为核心，打造先进计算集群；渤龙湖片区重点发展生物医药、航天等智能制造产业，推进智能化改造，打造高端制造业集聚区；京津合作示范区重点承接北京优质资源疏解，布局汽车装备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促进“飞地经济”发展，打造京津冀协同创新示范区。（牵头部门：经发局；责任部门：信息产业招商局、生物医药招商局、海洋招商局、京津冀招商局、产业投促局、科技发展局、科技创新局等）

**2. 壮大特色产业集群规模**

围绕主导产业领域，推进构建特色化产业集群。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和服务产业集群，以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为支撑，以360为龙头引领，细化落实集群建设方案，推进打造千亿级产业集群。新经济服务产业集群，以云账户、58到家等为带动，培育五百亿级产业集群。生物医药产业集群，发挥天津药物研究院、中源协和、天堰医教、尚赫等一批明星企业引领作用，实现五十亿产业规模。新能源新材料领域，依托力神电池、巴莫科技、中电科十八所、赛德美等在新型电池研发、动力电池制造、废旧电池处理、电池回收等领域强链补链，支撑打造动力电池产业集群；依托天大求实、明阳风电、歌美飒等龙头企业，做优做精风电设备产业集群，总体形成百亿级产业规模。高端装备制造领域，依托深之蓝、中屹铭等代表企业，引培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等企业资源，打造智能制造装备产业集群；以航天五院“鸿雁”项目为依托，打造航天（卫星及应用产业）产业集群；以中海油、诺斯石油为引领，打造海洋工程装备产业集群，总体突破二百亿营收规模。（牵头单位：经发局；责任部门：产业投促局、科技发展局、科技创新局、信息产业招商局、生物医药招商局、海洋招商局、京津冀招商局等）

**3. 推进产业重大项目建设**

分领域、分阶段有序推进重大产业项目建设。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推进腾讯IDC数据中心、华为鲲鹏实验室、中科微电子芯片研发中心、紫光国微封测基地、中电光谷等15个新项目开工建设，实现投资23亿元；加快曙光二期基地、立联信等9个结转在建项目进程，实现投资额25亿元；确保中环DW项目、奇虎360天津创业平台、紫光云运营平台等6个项目竣工投产，2020年实现产值15亿元；重点推进长城整机、中环叠瓦组件等储备项目签约落地。生物医药领域，重点推进天津药物研究院国家重点实验室及科研成果产业化基地一期、国家生物医药国际创新园二期、中英医疗健康产业基地三期、天津九州通健康产业园二期、津村盛实高品质中药产业基地建设等项目建设，支持现代中药协同创新中心等产学研平台建设，推进天九再生医学项目落地签约。新能源新材料领域，成立锂离子动力电池行业联盟，培育力神锂离子电池创新中心，推进国能、恒天新能源能汽车建设项目、京磁新材料等项目竣工投产。高端装备制造领域，加快推进波音三期，航天五院518所“鸿雁”施耐德万高生产基地等项目建设进度。新经济服务领域，推进今日头条总部、58 总部项目签约落地，实现投资3亿元。（牵头部门：经发局；责任部门：产业投促局、科技发展局、科技创新局、信息产业招商局、生物医药招商局、海洋招商局、京津冀招商局、重大项目办、建设和交通局、规自局等）

**4. 实施“千百十亿”企业培育计划**

实施“千百十亿”企业培育计划，培育易生支付、曙光信息、奇立软件等7家百亿级龙头企业，培育盛实百草、精准互动、三安光电、中环领先等15家十亿级企业以及过亿级企业20家，新培育独角兽企业1家，培育“专精特新”企业累计达到65家、市级单项冠军企业2家。（牵头部门：经发局；责任部门：科技发展局、科技创新局、中小企业招商局、产业投促局等）

**5. 强化基础设施载体建设**

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建设华苑片区5G试点园区，布局基站天线、小基站、管线光缆等5G通信基础设施；着力提升信息交换和存储能力，加快腾讯IDC数据中心、华为鲲鹏生态、天津飞腾神经网络芯片、360网安协同创新产业基地等10个新基建项目开工建设。支持战新产业领域基础设施建设，组织网络安全产业园、生物医药及智能制造产业园、PK大厦、互联网新动能大厦等10个以上重点项目申报政府专项债券。强化亩均产值、亩均税收、亩均贡献率考量，推动天和磁材厂房等低效闲置土地回收再利用，力争全年盘活土地达到500亩。四是加快海洋片区产业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出台，为战新产业落地提供空间保障。（牵头部门：经发局、财政金融局；责任部门：建设和交通局、规自局等）

**6. 搭建战新产业政策体系**

研究编制天津高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政策，并围绕五大主导产业领域配套出台重点产业专项支持举措，形成“1+4”产业政策体系。组织区内企业申报天津市智能制造专项资金等，支持申报企业数量不低于200家，获批资金不低于3亿元。争取纳入天津自贸区范围，实现“双自联动”，推进产业支持创新举措第一时间在高新区复制。发挥好滨海产业发展基金、滨海新区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两个一千亿”支持引导作用，为战新产业集群项目争取优先适用。（牵头部门：经发局；责任部门：信息产业招商局、生物医药招商局、科技创新局、海洋招商局、财政金融局等）

**7. 全面发展智能制造**

支持紫光云、中科曙光等为区内制造型企业上云提供定制化的方案支撑，力争新增上云企业5家。推进制造企业智能化转型，支持施耐德万高等企业输出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建设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累计达到10家、“互联网+智能制造”项目达到11个。积极发展服务型制造，支持生产型企业向服务化转型，由产品生产商向服务提供商转变。（牵头部门：经发局；责任部门：产业投促局、科技创新局等）

**8. 供给创新应用场景清单**

围绕“智慧高新”建设发布一批智慧城市场景清单，打造5个典型应用场景，总体资金支持额度不低于3亿元。加大创新型产品政府采购力度，推进飞腾CPU、麒麟操作系统、中科曙光服务器等产品纳入天津市政府采购名录，侧重支持国家基础软件中心建设。发布2批高新区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供给清单，纳入不少于40项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支持企业开拓市场。联合创新孵化机构、科研院所等各类主体建设1个面向网联化试验、智慧城市建设等领域的实验室和未来场景体验中心。（牵头部门：经发局；责任部门：财政金融局、科技创新局、中小企业招商局等）

**9. 推进建设新经济服务平台**

支持高新区天百数字经济服务基地建设，支持引进云服务、大数据服务、数字体验服务领域优质项目10个。支持企业开展对外合作，服务天津市企业总数量不少于1000家。（牵头部门：经发局；责任部门：产业投促局、信息产业招商局、科技发展局、科技创新局等）

**10. 举办产业撮合对接会议**

举办信创产业与信息安全产业、房租减免2场撮合对接专题会，每场专题会邀请至少150家国内企业参会。鼓励区内企业、行业协会等参加市级部门“2+4+N”的系列撮合对接会，通过“接链”打通供应链，每场对接会至少支持20家高新区企业参会。（牵头部门：经发局；责任部门：科技发展局、科技创新局、中小企业招商局、金融招商局等）

**（二）强化招商，精准引聚高端项目**

聚焦主导产业领域，创新招商模式，提升招商服务水平与精准招商能力，着力引进“高、精、特、智”项目。

**11. 实施战新产业图谱招商**

编制高新区产业招商图谱，确定五大主导产业重点招商领域，实施强链补链串链。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以强链、补链为核心，面向芯片高端制造、整机终端研发与生产等产业链缺失环节开展靶向招商、精准招商，谋划重点项目不少于20个，其中百亿以上项目不少于1个，其中50亿以上项目不少于1个，10亿以上项目不少于5个，亿元以上项目不少于10个。新经济服务领域，以强链、补链为导向，聚焦数字内容、“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谋划重点项目不少于30个，其中50亿以上项目不少于2个，10亿以上项目不少于9个，亿元以上项目不少于15个。生物医药领域，以强链、补链为导向，将细胞产业作为重点突破的领域，同时围绕医疗器械、创新药物等领域，谋划重点项目不少于20个，其中5亿以上项目不少于2个，亿元以上项目不少于10个。新能源新材料领域，以补链、串链为引导，聚焦锂离子动力电池、风电设备等领域，谋划重点项目不少于20个，其中10亿以上项目不少于3个，亿元以上项目不少于10个。高端装备制造领域，以强链、补链为重点，聚焦智能制造装备、航天装备、轨道交通装备等领域，谋划重点项目不少于10个，10亿以上项目不少于2个，亿元以上项目不少于5个。（牵头部门：经发局；责任部门：产业投促局、信息产业招商局、生物医药招商局、海洋招商局、京津冀招商局、科技发展局、科技创新局等）

|  |
| --- |
| 专栏：高新区五大主导产业强链补链串链招商目录 |
| **一、新一代信息技术**  强链：提升芯片研发设计、芯片半导体材料配套等领域；强化操作系统、数据库、网络信息安全支撑能力；打造大数据与云计算试点示范，推动大数据云计算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提升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水平，重点攻关5G关键技术，建设5G应用示范基地；提升智能安防、智能无人机等智能终端产品。  补链：布局新一代人工智能芯片设计、芯片生产、芯片封装、高端智能传感器、计算机整机制造等制造企业；重点布局智能感知雷达与成像芯片、5G微基站用高线性生成式对抗网络（GaN）功放芯片、分布式反馈激光器芯片、微纳电子信息功能材料与器件、射频器件、低成本直调可谐调激光器、5G智能NB－IoT器件、智能家居传感器、类脑智能、脑机接口、网络交换、工业软件等产品研制；加快区块链关键核心技术研发，突破共识机制、密码技术、智能合约等关键技术；布局量子密码传真机、量子加密数据库等“量子+”重点产品，拓展量子保密通信应用场景。  串链：在芯片设计生产、工业软件、高端智能传感器等领域与其他区域开展串链行动，形成区域协同。  **二、生物医药**  强链：提升化学药、生物营养保健、医疗器械等领域实力；加快药物研发、医药评价等领域发展；巩固现代中药领域优势，重点发展重要炮制、中药饮品、中药制剂等领域；巩固新型抗体、蛋白多肽以及干细胞等生物治疗领域，加快产业化。  补链：布局脑科学与类脑研究、精准医学成像、合成生物学、人类增强等重大前沿领域；发展海洋生物资源、生物燃料、生物饲料等新产品；鼓励生物技术在水污染控制、31大气污染治理、有毒有害物质降解、废物资源化等领域拓展应用。  串链：在药物研发、精准医疗、海洋生物医药研发等领域开展串链行动，形成区域协同。  **三、新能源新材料**  强链：增强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实力；加快动力型、储能型三元锂电池生产和应用，发展高端隔膜、电池正负极材料、石墨烯、电解质等电池材料领域关键技术；提升风电机组及关键零部件生产制造、风电运维等环节关键核心技术独立创新、联合创新，强化集研发设计、智能制造、工程总承包、运维服务等于一体的风电全产业链竞争优势。  补链：布局汽车驱动电机和控制系统以及电助力转向、电动空调和电制动等关键零部件；布局氢燃料电池等新型电池领域；探索发展智能网联汽车，引进线控部件、环境感知设备、车载计算平台、车路协同通信、人工智能算法等领域。  串链：在动力电池研发设计、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智能网联汽车等领域开展串链行动，形成区域协同。  **四、高端装备制造**  强链：提升航天材料研制、宇航产品总装试验、航天零部件制造等领域；依托中海油服、博迈科等龙头企业，搭建海洋工程装备平台。  补链：加快布局智能化、模块化、工业机器人、柔性化和系统化的机器人与智能装备；加快培育主制造商引领、核心配套企业支撑、专业化平台服务的航空制造体系。  串链：在智能制造装备、机器人等领域与开发区形成联动；在航空、航天装备方面与东丽区等协同发展。  **五、新经济服务业**  强链：提升“互联网+”、数字内容、创新设计、网络娱乐等领域；巩固研发设计服务、先进制造服务、知识产权服务、成果转化服务、商务总部等科技服务领域；提升数字生活、数字医疗、数字教育、数字娱乐等新兴业态，增强研发设计能力。  补链：布局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全息成像、裸眼三维图形显示等核心技术和产品；探索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在数字文化创意领域的应用；布局第三方设计服务，推动创新设计在产品设计、系统设计、工艺流程设计、商业模式和服务设计中的应用，支持设计成果转化；鼓励多业态联动的创意开发模式，提高不同内容形式之间的融合程度和转换效率，形成具有影响力的娱乐精品；布局知识产权信息服务、面向信息技术、航空航天等领域的设计服务，构建网络化技术成果转化服务体系等。  串链：在“人工智能+”、科技服务业等领域实行串链行动，形成区域协同。 |

**12.实施“高精特智”靶向招商**

围绕主导产业遴选符合“高精特智”特征的招商目标，并重点遴选北京、上海、深圳等先进地区独角兽、瞪羚等高成长优质主体进行补充，形成《高新区主导产业“高精特智”目标企业目录》。聚焦“高精特智”高端项目及规模型项目，2020年实现新增50亿以上项目不少于1个、10亿以上项目不少于20个、1亿以上项目不少于50个。（牵头部门：产业投促局；责任部门：科技发展局、科技创新局、信息产业招商局、生物医药招商局、海洋招商局、京津冀招商局、重大项目办等）

**13. 组织开展招商项目链接会**

遴选20家有明确向天津布局、能够实现一对一精准对接的新经济企业、科技服务机构及平台，形成新经济招商清单。召开新经济招商链接会，召集符合主导产业领域的独角兽、瞪羚等优质企业资源至少10家/场，进行现场路演对接，推进优质项目落户高新区。加大网上招商力度，采用微信电话、远程视频等方式开展“云洽谈”，拓展招商“云平台”，积极开展“云签约”活动。（牵头部门：经发局；责任部门：科技发展局、科技创新局、信息产业招商局、生物医药招商局、海洋招商局、京津冀招商局、产业投促局等）

**14. 强化优质项目储备**

加强同海河产业基金、滨海产业发展基金、滨海新区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合作交流，支持产业基金所投资企业进入重点企业培育库。完善京津冀协同发展项目库，高水平建设滨海—中关村科技园、未来科技城京津合作示范区等非首都功能疏解承接平台。（牵头部门：经发局；责任部门：财政金融局、金融招商局、科技发展局、信息产业招商局、生物医药招商局、海洋招商局、京津冀招商局、产业投促局等）

**（三）创新驱动，强化科技创新支撑**

围绕高新区创新创业生态体系建设，聚焦新动能引育，充分发挥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的“第一动力”作用。

**15. 壮大高新技术企业规模**

出台高新技术企业引育专项政策，每年安排2亿元专项资金，从认定高企、培育高企、引育高企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积极引进外地高企，围绕高新区主导产业领域进行精准招商。建立高企培育库，遴选符合标准的科技型企业入库精准培育。组建高企服务中心，布局“一中心三基站”+“地推走访”精准服务模式。鼓励企业使用创通票高企服务包，降低企业申报成本。2020年实现新增高企250家，有效高企数量达到1540家。（牵头部门：科技发展局；责任部门：经发局、科技创新局、重大项目办、信息产业招商局、生物医药招商局、海洋招商局、京津冀招商局等）

**16. 做大底盘实施创新型企业梯度培育**

持续做大企业主体总数，加大创新型“种子”企业招商力度，实施雏鹰-瞪羚-领军企业培育计划，出台专项政策进行“育小、扶大、助强”，做大做强创新主体，助推企业梯次壮大。支持瞪羚企业、科技领军企业和领军培育企业进行上市股改、实施重大创新项目建设。对首次入选独角兽名单的企业给予一次性支持。2020年，引进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种子）企业150家，引进“雏鹰”（种子）企业100家，“瞪羚”（种子）企业20家，全年实现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1152家；新认定“雏鹰”企业427家；新认定“瞪羚”企业47家；新增独角兽企业1家。（牵头部门：科技发展局；责任部门：市场监管局、经发局、重大项目办、科技创新局、信息产业招商局、生物医药招商局、海洋招商局、京津冀招商局等）

**17.提升企业研发能力**

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高新区每年安排1000万元专项资金，对中小企业科技研发投入给予不超过企业研发费加计扣除额度10%比例的补贴。支持企业建设、认定市级以上研发机构。支持创新型企业牵头组建创新共同体，围绕产业发展关键核心技术、前沿技术强化攻关，在重大关键技术和产品上取得突破。（牵头部门：科技创新局；责任部门：科技发展局）

**18. 加强知识产权培育**

高水平建设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园区和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支持企业培育高价值专利，加强专利布局，打造专利密集型产品。优先支持国家高企开展专利试点示范工作。鼓励社会资本设立知识产权运营公司，开展知识产权收储、开发、组合、投资等服务。积极争取上级部门支持，对高新区主导产业的知识产权申请提供优先审查通道，实现快速审查、快速确权、快速维权。2020年，力争全区拥有有效专利数量超过20000件。（牵头部门：科技创新局；责任部门：市场监管局、经发局）

**19. 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效率效果**

实施“科技抗疫——先进技术推广应用‘百城百园’行动，以推动网络信息安全产业先进技术成果应用为核心，构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服务体系，扶持企业创新发展。充分发挥各类新型研发机构、技术成果转移示范机构、高校院所科研机构等平台作用，瞄准应用型新技术的匹配与推广，形成具有高新区特色的技术转移公共服务平台的联盟。打造市场化、专业化的技术转移网络，深化与北京重点科研院所交流合作，加强与中科院、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创新资源对接，促进跨区域技术转移转化，加快建设京津冀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聚集地。推进2020年实现技术市场成交额突破100亿元。（牵头部门：科技创新局；责任部门：科技发展局、经发局）

**20. 加强创新型载体建设**

促进创新型载体数量快速增长，实施特色专业化标杆孵化载体培育工程，优化创新创业生态，孵化培育更多创新型企业。2020年高新区新增市级以上孵化器、众创空间2家，孵化器、众创空间在孵企业和团队超过1500个。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信创产业、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制造、数字文化创意、新能源新材料、生态环保等重点产业领域，打造特色鲜明、主题突出、科技引领、服务专业的孵化载体，集聚培育产业链上下游企业50家。（牵头部门：中小企业招商局）

**21. 创新载体服务功能**

引导和鼓励各类载体发挥特色优势开展招商引资，引育高成长科技企业。鼓励区内孵化器、众创空间积极引入第三方专业化运营团队，探索“创业孵化+企业成长+产业培育”新机制，集成更多的增值服务，为创新创业者提供定制化服务。加快推进天津大学医疗机器人与智能系统研究院、浙江大学（天津）智能科技创新产业园、滨海-中关村（自创区）创新中心、普天电子创新产业园等一批重要载体平台建设，持续提升载体市场化和专业化水平，有序承接高水平项目和优势产业资源。（牵头部门：中小企业招商局；责任部门：科技发展局、科技创新局）

**22. 加快发展新型研发机构**

持续推进天津先进技术研究院、浙江大学滨海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加快引聚创新科技资源。鼓励各类主体在高新区设立新型研发机构，自主确定研发选题，动态设立调整研发单元，灵活配置科研人员、组织研发团队、调配科研设备。支持市级产业技术研究院加快提升集聚资源、技术供给、转化孵化、人才输送等能力，鼓励衍生孵化更多创新型企业。2020年新增天津市产业技术研究院1家，累计达到4家。（牵头部门：科技创新局）

**23. 支持企业登陆多层次资本市场**

加速推进企业上市工作，对在辅导企业建立“一对一”帮扶机制，确保成熟一个，报会一个。研究制定新一轮专项政策，完善企业上市服务体系，依托滨海柜台交易市场，以挂牌业务为中心开展制度、业务和产品创新，拓展对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广度深度，支持天津科技金融中心开展投融资对接活动。加强对优质国家高新技术、OTC挂牌企业的调研挖掘，进一步充实高新区上市企业培育库。加大对优质上市资源的招商引资力度，通过一企一策、一事一议方式给予政策支持。2020年实现新增进入多层次资本市场包括主板、创业板、科创板、新三板和OTC的企业30家，其中，新增科技型上市企业不少于1家。（牵头部门：科技发展局；责任部门：财政金融局、科技创新局、信息产业招商局、生物医药招商局、海洋招商局、京津冀招商局等）

**24. 推进科技金融政策与产品创新**

加快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的有效实施，年内完成与北京IP合作协议签署，推动智融宝业务实质性落地。全面摸底高新区资产证券化基础资产，抓住国家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机遇，做好项目储备，推进企业利用新型金融工具融资。支持和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充分运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科技和信息技术，加强金融产品创新。围绕高新区科技型企业培育体系建设，谋划推出金融支持新动能引育系列专项政策。推动由国资公司发起设立高新区新动能引育创投基金，做到基金+GP双备案。加强与各类政府引导基金、大型产业资本和投资机构合作，积极引进天使、创投基金，支持高新区科技型企业融资发展。重点打造风险投资聚集区，有效促进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资金链对接，实现各种资源汇集和转化，引育战略性新兴产业种子企业、项目快速落地成长，提供更多金融工具和金融产品，构建新区产业新的增长极。（牵头部门：科技发展局；责任部门：财政金融局、经济发展局、国资公司等）

**25. 持续完善企业融资环境**

依托“银政通”金融服务平台，进一步打通政府、企业、金融机构间的数据通道。开展科技金融“大比武”，持续浓厚高新区资本运作氛围。推进科技金融中心新一轮改革创新，依据新动能引育和高质量发展要求进一步提升服务效能。支持各类专业机构、天津OTC、天津科技金融中心围绕重点企业培育举办各类资本市场专题培训活动和对接活动。通过进一步创新财政投入方式，引导和促进各类金融、类金融机构优化金融产品，改进服务模式，搭建服务平台，为初创期到成熟期各发展阶段的科技型企业提供融资支持，推动金融资本链条与科技创新链条的有机、深度融合。（牵头部门：科技发展局；责任部门：财政金融局）

**26. 全面提升双创服务能力**

高标准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全国双创示范基地。支持重点企业申建国家双创示范基地支撑平台项目，发挥龙头企业的产业带动力，提升初创企业和中小企业创新创业能力。依托天津国家现代服务业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化基地，面向国产芯片替代需求，集合优势资源，建立一站式中小企业综合服务平台，产生一批有竞争力的创新成果，推动天津芯火双创基地申报工作。与中国科协“科创中国”联动，组织好2020年“创响中国”双创活动，推动科技经济深度融合。依托高新区内双创载体，广泛开展创业培训、创业项目路演等创新创业活动50场以上，浓厚区域创新、创客、创想、创业氛围。（牵头部门：科技创新局；责任部门：经发局、中小企业招商局等）

**27. 完善创新创业通票制度**

持续优化创通票制度的运行机制，进一步完善创新创业通票管理办法，巩固提升创通票等制度创新成果，启动以区块链技术为支撑的创新创业通票3.0系统开发，重点实现创通票数据链上审核、链上传递，进而为发布自创区创新创业通证做好技术储备。（牵头部门：科技发展局）

**（四）以人为本，实施高端人才引培工程**

坚持产业聚人才、人才促发展，建立引、育、留全过程的人才服务体系，集聚创新发展新动能。

**28. 实施“海纳百川”引才**

以区内新动能领域为重点，建立动态微观可跟踪的人才数据库，编制产业人才引进计划。拓展引才平台和渠道，与专业度高、市场认知度高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合作，为重点产业、重点企业举办5场引才活动。契合新动能领域发展匹配5所专业特色明显、知名度高、学科优势突出的高校，重点引进名校优才及博士后进站人员等高端人才200人；优选5所专业设置符合企业需求、能力技能适合实践应用、办学理念规划与时俱进的职业院校，引进实用型人才2000人。（牵头部门：人社局；责任部门：组织人事部等）

**29. 实施“精准施策”育才**

建立与招商部门的联动机制，强化重点招商项目人力资源保障，服务龙头企业申报“项目+团队”等各级各类人才项目。建立人才评价管理平台，发挥政府、市场、专业组织、用人单位等多元评价主体作用，支持1家企业开展自主职称评审，对人才进行综合量化评价。支持企业建设培训中心、高技能人才基地，构建名师带徒、大师引领、项目定制的阶梯式技能人才培养体系，建立1家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培育1名天津市“海河工匠”和10名天津市优秀“首席技师”，培训技能人才1万人。（牵头部门：人社局；责任部门：组织人事部等）

**30. 实施“温馨暖心”留才**

组建专业人才服务团队，对新动能企业和高端人才实行精准推送人才政策，为各类人才提供创业培训、创业担保贷款、房租补贴、社保和岗位补贴等支持政策。与中科先进院、浙大研究院、军民融合研究院等新型研发机构和各类孵化器、众创空间进行合作，构建多层次人才承载空间体系。建设高新区人才服务大厅，改革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和人力资源公司，搭建专业化人才公共服务平台，提供集人才选聘、社保办理、就业指导、公寓申请、劳动纠纷调处于一体的“一站式”人才综合服务。（牵头部门：人社局；责任部门：中小企业局、科技发展局、组织人事部等）

**三、保障措施**

为有序、有效推进新动能引育工作，从组织领导、监测体系及配套政策三个方面完善保障措施。

**成立新动能引育领导小组。**成立高新区新动能引育领导小组，党委书记、管委会主任单泽峰任组长；分管副主任王洪、郭磊、孙洋同志任副组长；经发局、科技创新局、科技发展局、人社局、产业投促局等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作为小组成员，对新动能引育工作进行统筹规划、部署。加强与市级部门联动，与市发改、工信、人社、金融、财政等部门形成工作合力，做好任务联动、政策联动与进度联动。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王洪副主任担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日常工作由经发局负责，经发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办公室常务副主任。

**建立新动能指标监测体系。**建立新动能引育指标监测体系，实行动态管理制度，跟踪考察行动实施过程中的各项指标内容。建立新动能引育工作月报制度，做好新动能引育数据指标跟踪分析、监督检查和量化评估。编写高新区引育新动能半年度报告，对新动能引育工作成效、问题进行阶段性总结，明确下一步工作开展方向。推进新动能引育系列指标与高新区绩效考核指标、滨海新区“1+7”高质量发展指标等形成联动。

**全面优化配套政策保障。**深入落实《天津市新动能引育政策措施》等配套政策，用好高新区“三个七条”、科创板支持政策、科技型中小企业支持政策等，为新动能引育做好全面保障。加强同海河产业基金、滨海产业发展基金、滨海新区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合作交流，充分发挥“海河英才”计划、“鲲鹏计划”等人才政策支持作用，助力高新区新动能引育，加快重点产业项目及人才引进。

本方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有效期至2020年12月31日。

附件：1.滨海高新区新动能引育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及工作职责

2.新动能引育2020年主要指标情况表